

# 立法會

## Legislative Council

專責委員會(4)(XRL)文件編號：L2

檔號：CB4/SC/13

### 調查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延誤的 背景及原委專責委員會

#### 工作計劃

專責委員會的工作計劃是參照過往6個專責委員會在不同工作階段實際所用的時間，以及專責委員會的主要研究範疇(專責委員會(4)(XRL)文件編號：L1)而制訂。委員將會按下文所列，分3個主要階段進行工作。

#### 工作計劃

##### 第一階段 —— 籌備工作

2. 此階段的主要工作是 ——
  - (a) 制訂和決定專責委員會的工作方式及程序；
  - (b) 商討和定出研究範疇；
  - (c) 決定須向有關各方索取的資料及分析有關資料；及
  - (d) 確定將會邀請的證人、決定邀請證人的次序，以及主要取證範圍。

##### 第二階段 —— 向證人取證及審議證據

3. 此階段的主要工作是就研究範疇向證人取證及考慮所得證據。此階段為期多久，或會視乎研究範疇、邀請的證人數目及所涉事宜的複雜程度而有所不同。

##### 第三階段 —— 擬備、討論及最後敲定報告

4. 此階段的主要工作是 ——

- (a) 審議所得證據；
  - (b) 討論報告的草擬方式；
  - (c) 撰寫報告擬稿；
  - (d) 如擬在報告中對任何人士／機構作出負面評語，將會徵詢有關人士／機構對報告擬稿相關部分的意見；及
  - (e) 敲定報告內容。
5. 專責委員會將會按下列安排進行工作 ——
- (a) **2014年12月中至2015年2月中(兩個月)** —— 舉行會議，以進行籌備工作；
  - (b) **2015年2月中至11月中(9個月)** —— 進行研訊向證人取證；及
  - (c) **2015年11月中至2016年4月中(5個月)** —— 視乎(b)項工作的進度，擬備報告、進行內部商議以討論報告擬稿，以及敲定報告內容，以期在2016年4月把報告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。

## 研訊前及研訊後的會議

6. 每次研訊均會舉行研訊前及研訊後的閉門會議，分別為時30分鐘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4  
2014年12月9日